

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经审议通过决定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星期四）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股东大会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8 月 20 日下午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8 月 20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8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8 月 20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0年8月12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会议的其他相关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正定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区梦龙街71号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厂区办公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的议案

- 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 1.1、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 1.2、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 1.3、回购股份的方式及价格区间
 - 1.4、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 1.5、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1.6、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 1.7、回购股份决议的有效期

1.8、对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事宜的相关授权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 议案审议和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 特别说明事项

以上议案均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之外的其他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
1.01	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
1.02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
1.03	回购股份的方式及价格区间	√
1.04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
1.05	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1.0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
1.07	回购股份决议的有效期	√

1.08	对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事宜的相关授权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传真的方式登记, 传真或信件请于2020年8月14日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现场登记时间

2020年8月14日(上午9:00-11:30, 下午14:00-17:00)。

（三）现场登记地点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正定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区梦龙街71号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厂区办公楼证券部。

（四）注意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 并携带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 以便验证入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 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一) 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白荣国

联系电话：0311-89190181（证券部）

传真：0311-89190182（证券部）

联系地址：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正定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区梦龙街71号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厂区办公楼证券部

邮政编码：050800

(二)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三)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 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2

(五) 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3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4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50255
2. 投票简称：“常山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年8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8月20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 注	

附件3: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			
1.01	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			
1.02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			
1.03	回购股份的方式及价格区间	√			
1.04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			
1.05	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1.0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			
1.07	回购股份决议的有效期	√			
1.08	对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事宜的相关授权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可按上表格式列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委托人（签章）：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

有效期限：_____

- 附注：1、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